

2023 年公共专项支出绩效目标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支出名称	自然灾害应急	预算部门	长沙市望城区应急管理局		
资金总额	100.00				
资金构成	其中区财政资金：100.00 万元。				
项目支出实施期	2023-01-01 至 2023-12-31 止				
实施期绩效目标	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以保障人民群众安全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不断完善应急指挥体系和机制建设，整合抗灾资源，加大抗灾投入，加强综合减灾救灾知识宣传和技能培训，开展防灾减灾演练，积极推进“综合减灾示范区”创建，稳步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顺利开展，不断提升全区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，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。				
本年度绩效目标	加强综合减灾救灾知识宣传和技能培训，开展防灾减灾演练，积极推进“综合减灾示范区”创建，稳步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顺利开展，不断提升全区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，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损失。确保因灾害造成生活困难的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及单位	绩效标准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防灾减灾宣传 2 次	2 次	2 次
			开展防灾减灾培训 1 次	1 次	1 次
			购买公共安全事故保险 1 次	1 次	1 次
			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	3 个	3 个
		质量指标	完成年度宣传内容	95%	95%
			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符合程序	100%	100%
			完成年度培训内容	95%	95%
			公共安全事故责任保险购买有效、基准	100%	100%

			人数符合标准		
			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符合救助标准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按计划的时间完成宣传培训、应急演练、示范创建任务	100%	100%
			公共安全事故责任保险期	全年	全年
		成本指标	严格执行资金管理,节约成本,不超预算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处置费用和人员表彰奖励费用每次	≤30 万元	≤30 万元
			处置费用和人员表彰奖励费用全年总额	≤10 万元	≤10 万元
			每人人身伤亡赔偿限额	5 万元	5 万元
			人身伤亡每人赔偿限额确定	10 万元	10 万元
			医疗费用每人赔偿限制	2 万元	2 万元
			社会效益指标	凡户籍在望城区行政区域人员均受保障	100%
		凡望城区行政区域内务工、就学、旅游等自然人受保障		100%	100%

			受保险责任范围内自然灾害、公共安全事故、甲类重大传染病疫情等自然人保险赔付及时到位	100%	100%
		生态效益指标	增强公民和组织抵御自然灾害风险	明显提升	明显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生态环境措施制定及实施	措施完善，执行到位	措施完善，执行到位
			提升人民群众对自然灾害的认识和了解，增强防灾减灾意识。	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和应急救助能力。	提高人民群众防灾减灾和应急救助能力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力争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0%以上	≥90%	≥90%